

证券代码：300577

证券简称：开润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13

债券代码：123039

债券简称：开润转债

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本公司”）于2024年12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并于2024年12月23日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为人民币373,600万元（含等值外币），其中为上海润米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润米”）提供担保额度人民币80,000万元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（2024-141）。

二、本次担保进展

公司于近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签署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同意为上海润米提供最高债权本金额人民币3,6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，保证期间为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本次提供担保后，公司为上海润米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人民币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担保方持股比例	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	审议担保额度	本次担保前已用担保额度	本次实际担保发生额	本次担保后已用担保额度	剩余可用担保额度	是否关联担保
-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

本公司	上海润米	79.93%	77.08%	80,000	42,700	3,600	46,300	33,700	否
-----	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，本次担保在预计担保额度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、企业名称：上海润米科技有限公司

2、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港澳台投资、非独资）

3、法定代表人：范劲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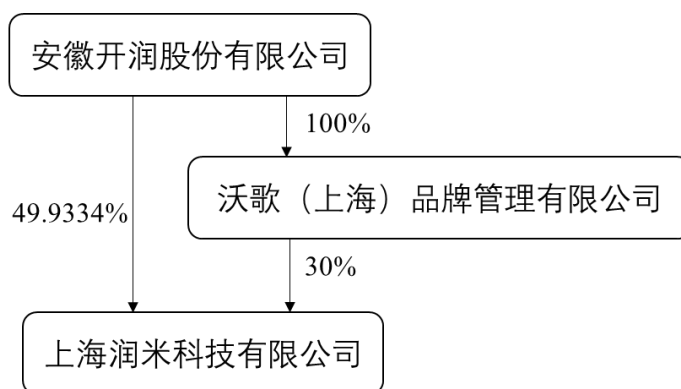
4、注册资本：1,030.9278 万元人民币

5、成立日期：2015 年 02 月 27 日

6、住所：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园莘砖公路 518 号 14 幢 402 室-1

7、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箱包销售；服装服饰批发；服装服饰零售；鞋帽批发；鞋帽零售；家居用品销售；针纺织品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橡胶制品销售；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；通讯设备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；眼镜销售（不含隐形眼镜）；文具用品零售；文具用品批发；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；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；自行车及零配件批发；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；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；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；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；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；家用电器销售；照相器材及望远镜批发；照相器材及望远镜零售；日用陶瓷制品销售；母婴用品销售；消毒剂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；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；互联网销售（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）；专业设计服务；市场营销策划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8、本公司持有上海润米 79.9334%的股权，产权控制关系图如下：



9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(经审计),上海润米的资产总额为 313,359,430.33 元, 负债总额为 237,323,499.35 元, 净资产为 76,035,930.98 元。2023 年, 上海润米的营业收入为 588,213,392.78 元, 利润总额为 4,582,398.65 元, 净利润为 2,821,837.19 元。

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(未经审计),上海润米的资产总额为 352,194,195.86 元, 负债总额为 271,467,599.51 元, 净资产为 80,726,596.35 元。2024 年 1-9 月, 上海润米的营业收入为 515,039,593.42 元, 利润总额为 4,243,578.37 元, 净利润为 4,264,862.58 元。

10、上海润米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四、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

- 1、债权人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；
- 2、被担保方：上海润米科技有限公司；
- 3、保证人：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；
- 4、担保金额：人民币 3,600 万元；
- 5、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；
- 6、保证期间：

(1) 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，每一主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。主合同项下存在分期履行债务的，该主合同的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(2) 商业汇票承兑、信用证和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。

(3) 商业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三年。

(4) 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，保证人同意继续承担连带保证责任，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(5) 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者主合同约定的事项，导致主合同债权被债权人宣布提前到期的，保证期间自债权人确定的主合同债权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上海润米在业务经营中的资金需要，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安排。上海润米未向公司提供反担保，主要系上海润米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生产经营正常，具备良好的债务偿还能力，担保风险可控。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本次提供担保后，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158,455.1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85.53%；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，亦无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3月27日